

二〇〇七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信徒

第二十篇

信—信徒在召會生活中 過基督徒生活惟一的路

讀經：羅一5，12，17，三22，四12，五1~2，十9~10，17，十二3，十六25~26

壹 神的奧祕顯明出來，且指示出來，使人順從信仰—羅十六25~26，一5：

一 這神聖的奧祕，主要的有兩面：

- 1 神的奧祕，就是基督；祂在信徒裏面作了他們的生命和一切，使他們成為祂身體的肢體—西二2，—26~27。
- 2 基督的奧祕，就是召會，作祂的身體，彰顯祂的豐滿—弗三4~6，—22~23。
- 二 神在這時代惟一的誠命，就是要我們信入神的兒子；當我們信入基督時，我們就順從了信仰—約三18，羅一5，徒六7。
- 三 完整的福音乃是信仰的內容，並以基督是神又是人的二性身位，和祂死而復活的救贖工作為中心；順從這信仰，乃是從一切的異教和學說，歸服這信仰，而相信接受之一羅一3~4，帖前一8~9。

貳 信是由於聽基督的話—羅十17：

- 一 話有三方面—寫成的神的話—聖經；神活的話—基督；以及神應用的話—那靈—約十35，一1，六63，弗六17。
- 二 信來自聽應用的話，乃是憑着那靈，藉着活的基督，出自寫成的聖經；這是信的源頭。
- 三 信是神的信，基督的信，並那靈的信；（羅三22，加二16，20，三22，26；）因此，信是具體化且實化之三一神的信。

參 神的義已經向我們顯明出來，使我們藉着信基督得稱義—羅一17，三21~22，30，九30，十4，6：

- 一 神擺出基督耶穌作平息處，是憑着祂的血，藉着人的信—三24~25。
- 二 稱義是神照着祂義的標準稱許我們—28節，五1~2。
- 三 信徒的信不是他們自己的信，乃是基督進到他們裏面，成為他們的信—三22：
 - 1 當他們向神悔改，是靈的基督作為聖別人的那靈，就在他們裏面運行，成為他們憑以相信主耶穌的信—彼前一2上，徒十六31。
 - 2 藉着這樣的信，我們相信神使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起，使我們得救，並且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—羅十9~10。
 - 3 基督自己作為信，成了我們的信，這信將我們聯於無限無量的基督，並將祂灌

注到我們裏面—三22。

肆 我們不該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乃該照着神所分給我們信心的度量，看得清明適度—羅十二3，6：

- 一 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乃是廢掉身體生活的正確次序—參林後十12～13。
- 二 神不僅將信心分給我們，也照着我們的度量分給我們信心—彼後一1，羅十二3：
 - 1 祂給我們的信心在質上是同樣的，在量上卻是不同的一路十七5～6，林後十15。
 - 2 神首先將信心分給我們，然後在量的一面分給我們信心：
 - a 我們所有的是那一種信心，乃在於神的分給—太十七20，可十一22～24。
 - b 我們得着信心有多少，乃在於神按度量的分給—徒六5，十一24。
- 三 在召會生活裏，我們享受彼此相互的信心—『彼此的信心』；經歷這事是照着信心的分給—羅一12，十二3，6。

伍 我們在召會生活裏過基督徒的生活，是照亞伯拉罕信的腳蹤而行—四12：

- 一 我們這些在基督裏的信徒，正在重複亞伯拉罕的歷史—加三6～9：
 - 1 基督徒的生活乃是亞伯拉罕所過的生活；他信心的生活現今正重複在我們中間—羅四12。
 - 2 神在亞伯拉罕身上作工的路，乃是祂在所有信徒身上作工的路。
 - 3 今天召會生活乃是亞伯拉罕生活和歷史的收成—13節，十二5，十四17。
- 二 亞伯拉罕因着信，服從神的呼召—來十一8，羅四1，12，加三7：
 - 1 亞伯拉罕蒙神呼召時，因着信出去，還不知道往那裏去—來十一8。
 - 2 亞伯拉罕的信不是起源於他自己；他相信神，乃是對神的元素傳輸到他裏面的反應—徒七2。
- 三 亞伯拉罕本於信得稱義—創十五6，羅四2～3：
 - 1 亞伯拉罕的信，是神所傳輸到他裏面的元素，在他裏面的湧出—3節。
 - 2 神對亞伯拉罕信的反應，乃是稱義他，就是算他為義—創十五6。
- 四 亞伯拉罕憑信而活，過祭壇和帳棚的生活—來十一9，創十二7～8：
 - 1 他築壇，見證他為着神—8節。
 - 2 他住帳棚，表明他不屬於世界，乃是在地上過寄居的生活。
 - 3 要憑信而活，我們首先必須築壇，表徵我們在地上的生活是為着神，然後支搭帳棚，指明我們不屬於世界。
- 五 亞伯拉罕活在與神的交通裏，與在人水平上的神來往—創十八。
- 六 亞伯拉罕學了一個基本的功課—神乃是父—弗三14～15，四6：
 - 1 認識神是父，就是認識祂是源頭，獨一的發起者，一切都是出乎神—太十五13，十四19。
 - 2 亞伯拉罕必須學習的基本功課，乃是學習認識神是一切事物的起頭—約五17，19～20上，30，七16～17，八28，十七4。
 - 3 我們要看見神是父，甚麼都是出乎祂—林前八6上，太十六17，弗一17，西一

12。

- 七 以撒出生時，亞伯拉罕相信並經歷神是稱無爲有的一位－羅四17～21。
- 八 亞伯拉罕在祭壇上將以撒獻給神作燔祭，而後得回他的時候，相信並經歷神是那叫死人復活的一位－17節，來十一17～19，創二二1～19：
- 1 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－被人經歷並得着彰顯的生命樹－又呼求耶和華永遠之神的名，也就是隱祕、奧祕的一位，祂是我們永遠的生命。
 - 2 在別是巴的生活，產生在摩利亞山上獻給神的燔祭－1～2節。
 - 3 像亞伯拉罕一樣，我們需要學習一個功課，就是將神所賜給我們的獻回給祂；神的最高要求，乃是將神所賜給我們的還給祂－羅十一36。
 - 4 我們把從神所得着的獻給祂以後，祂要在復活裏歸還我們，並且成為祝福，以成就神的定旨－創二二12～13，16～18，來十一19。
- 九 亞伯拉罕是客旅，是寄居的，『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其設計者並建築者乃是神』－10節：
- 1 今天我們是寄居的，是屬天的客旅，經過崎嶇難走的行程，要達到那永遠的目標，就是新耶路撒冷－彼前一1，17，二11。
 - 2 亞伯拉罕的帳棚是新耶路撒冷這終極帳棚的小影－創十二8，十三3，來十一9，啓二一2～3：
 - a 得勝者住在帳棚裏，盼望新耶路撒冷這永遠的帳幕和真正的住棚節－利二三39～43。
 - b 我們今天是住在召會生活的『帳棚』裏，等候召會終極的完成，就是新耶路撒冷，神那有根基的城－來十一10。